

2023 年度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
局（汇总）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区医保局贯彻党中央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拟订全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监督管理全区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制定全区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健全完善大病保险制度，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

（四）组织制定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等。

（五）贯彻执行国家和省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标准等政策，执行上级有关价格、收费标准的政策措施，提出全区相关政策的建议。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贯彻执行上级药品、大型医疗设备和医用耗材的集中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

（七）制定全区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

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区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贯彻执行国家、省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组织拟订和完善全区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措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对外合作交流。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完善全区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完善医保筹资和报销调整机制，推行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复合型支付方式，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按照职责分工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一）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区医保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汇总）部门决算

包括：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本级决算、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汇总）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53.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7.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83.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2.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53.7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53.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553.74	总计	62	2,553.7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553.74	2,553.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9	37.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69	37.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66	37.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2	0.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3.59	2,483.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3	14.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3	14.73					
21013	医疗救助	2,122.69	2,122.69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122.69	2,122.69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46.17	346.17					
2101501	行政运行	313.89	313.89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0.02	0.02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2.26	32.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47	32.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47	32.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47	32.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553.74	398.77	2,154.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9	37.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69	37.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66	37.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2	0.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3.59	328.62	2,154.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3	14.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3	14.73				
21013	医疗救助	2,122.69		2,122.69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122.69		2,122.69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46.17	313.89	32.28			
2101501	行政运行	313.89	313.89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0.02		0.02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2.26		32.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47	32.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47	32.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47	32.47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53.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69	37.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83.59	2,483.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47	32.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53.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53.74	2,553.7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53.74	总计	64	2,553.74	2,553.74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553.74	398.77	2,154.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9	37.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69	37.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66	37.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2	0.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3.59	328.62	2,154.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3	14.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3	14.73	
21013	医疗救助	2,122.69		2,122.69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122.69		2,122.69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46.17	313.89	32.28
2101501	行政运行	313.89	313.89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0.02		0.02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2.26		32.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47	32.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47	32.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47	32.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6.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8.44	30201	办公费	4.8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6.8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44.37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66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2	30207	邮电费	0.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73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4	30211	差旅费	0.8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1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6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2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48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77.21	公用经费合计					21.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14					0.14	0.14					0.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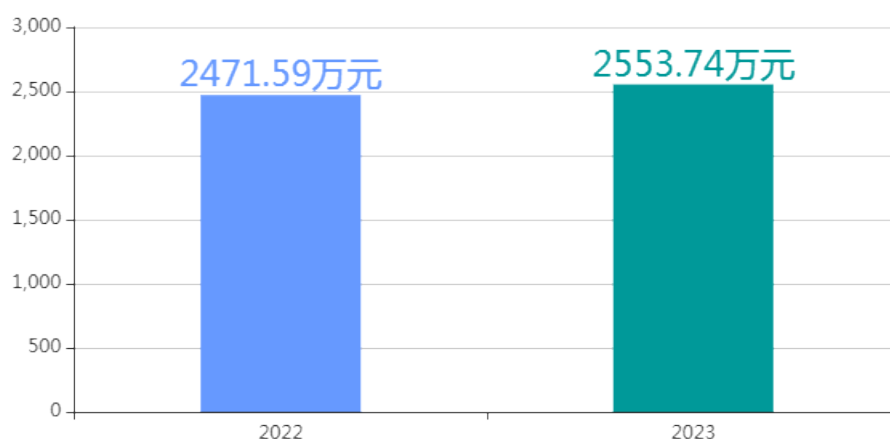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553.7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2.15 万元，增长 3.32%。主要是一是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支出增加；二是部分项目如特殊人群缴费补助项目金额增加等。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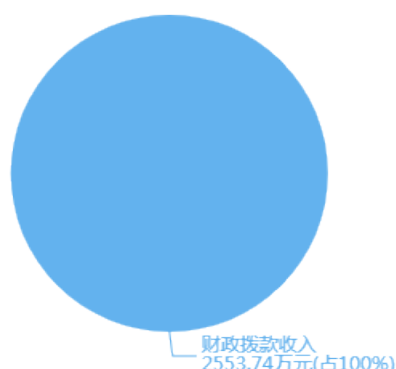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553.7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53.74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2,553.7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82.15 万元，增长 3.32%。主要是一是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支出增加；二是部分项目如特殊人群缴费补助项目金额增加等。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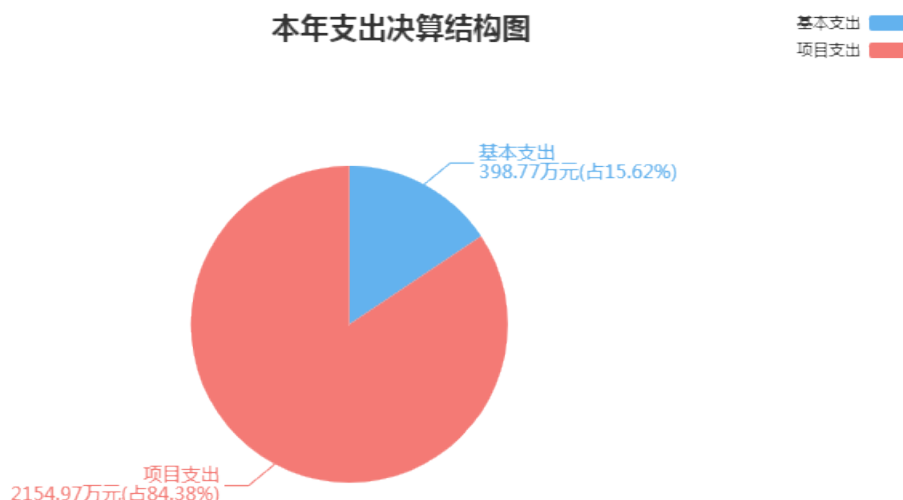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553.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8.77 万元，占 15.62%；项目支出 2,154.97 万元，占 84.3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98.7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3.75 万元,增长 3.57%。主要是一是 2023 年度我局新增工作人员 1 人;二是由于社保、公积金基数调整,部分人员晋级晋档,导致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2,154.9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68.41 万元,增长 3.28%。主要是部分项目如特殊人群缴费补助项目金额增加等。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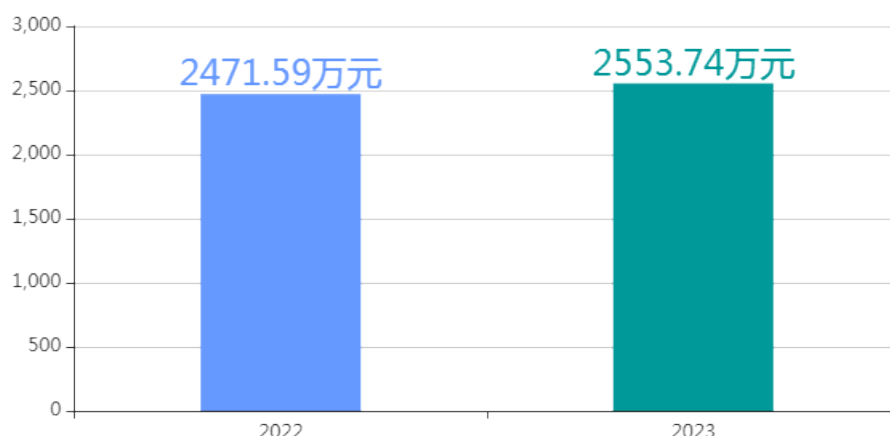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553.7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2.15 万元,增长 3.32%。主要是一是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支出增加;二是部分项目如特殊人群缴费补助项目金额增加等。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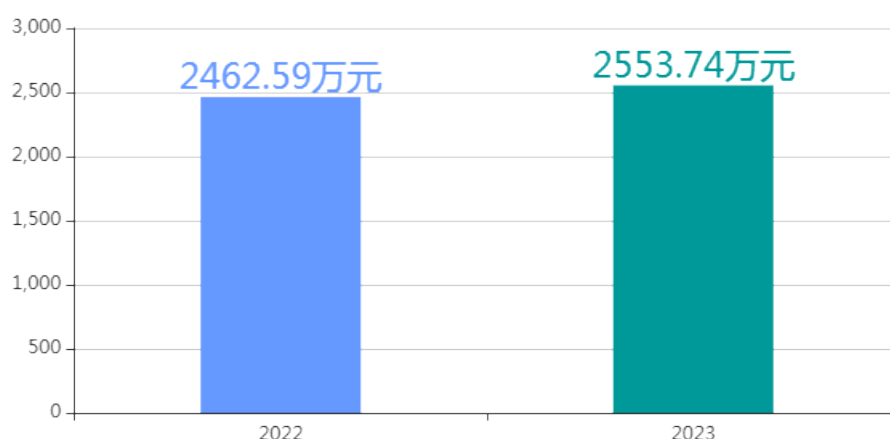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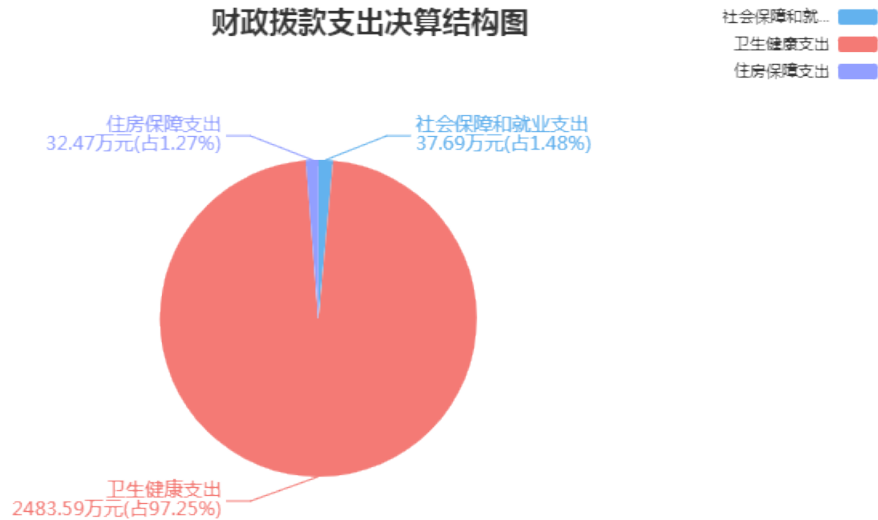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53.7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1.15 万元，增长 3.7%。主要是一是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支出增加；二是部分项目如特殊人群缴费补助项目金额增加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53.7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7.69 万元，占 1.48%；卫生健康（类）支出 2,483.59 万元，占 97.25%；住房保障（类）支出 32.47 万元，占 1.2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762.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53.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区级配套资金属于基金类项目，不列入年度决算；二是部分项目未执行到位。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8.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略大于实际发生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发生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补差业务。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5.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略大于实际发生数。

4、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2,1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22.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执行到位。

5、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1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3.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我局新增工作人员 1 人。

6、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执行到位。

7、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2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

级下达 30.1 万元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和本年度追加项目一个均未列入年初预算。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2.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略大于实际发生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98.7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77.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21.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0.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4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

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汇总）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汇总）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4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14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外地市、外县区来我局学习考察，共计接待 3 批次、16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5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37 万元，下降 16.8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

求，压减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1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0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1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1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汇总）组织对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13 个，涉及预算资金 5,725.36 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 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缴费补助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891.5 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汇总）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 13 个项目中，6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4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项目执行率偏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不理想，绩效目标设置不科学等情况。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医保局防欺诈骗保工作经费、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区级配套资金、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缴费补助、2023 年财政承担职工长期护理险金、财政应承担的区直离休人员医保金等 13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医保局防欺诈骗保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该项目未执行，导致该项目部分指标完成情况不理想；二是通过开展宣传引导和警示教育，切实营造医保基金监管全民动员、人人知晓、广泛参与的浓厚社会氛围；三是通过开展稽核行动，加大对欺诈骗保违法违规行为打击力度，保障医保基金安全。

2. 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区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87

分。全年预算数为 2,976 万元，执行数为 2,942.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较好；二是财政补助资金全部到位，减轻参保人员就医负担。

3. 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缴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891.5 万元，执行数为 1,860.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较好；二是特殊人群财政代缴足额到位，减轻特殊人群参保经济压力，保障了特殊人群按时享受医保待遇。

4. 2023 年财政承担职工长期护理险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62 分。全年预算数为 13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由于该项目未执行，导致该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不理想，进而影响参保职工参保权益。

5. 财政应承担的区直离休人员医保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68 分。全年预算数为 5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由于该项目未执行，导致该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不理想。

6. 打击欺诈骗保举报奖励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8.2 分。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0.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较好；二是完善了医保基金监管举报制度，有效遏制医疗机构违法违规行，守护医疗保障基金安全运行。

7. 罗庄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老党员"补充医疗保障基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78 分。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由于该项目未执行，导致该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不理想；二是通过建立“补充医疗保障基金”，健全完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老党员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切实解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老党员的实际困难和问题，确保每一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老党员都能安享晚年生活、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8. 城乡医疗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5.2 分。全年预算数为 297.5 万元，执行数为 76.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该项目部分执行，产出指标完成情况一般；二是通过实施该项目能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负担，缓解居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现象。

9. 中央、省级、市级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5.55

分。全年预算数为 227.8 万元，执行数为 12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该项目部分执行，产出指标完成情况一般；二是通过实施该项目能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负担，缓解居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现象。

10.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该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较好；二是通过为医保服务大厅配置电脑和打印机，为基层医保工作站点制作标牌标识，拍摄医保服务站专题片 1 个，打造医保主题广场 1 个，持续营造医保政策宣传良好氛围，为广大群众提供全面、舒适、便捷的办事环境，提升了参保群众医保满意度。

11. 城乡医疗救助（中央、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26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3 万元，执行数为 6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该项目部分执行，产出指标完成情况一般；二是通过实施该项目能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负担，缓解居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现象。

12.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第二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18.1 万元，执行数为 1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该项目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较好；二是通过为医保服务大厅和街镇医保工作站配备硬件设施水平，努力为广大群众提供全面、舒适、便捷、高效的办事环境；三是通过印制医保政策宣传材料，积极开展医保政策宣传活动，持续营造医保政策宣传良好氛围；四是通过开展医保基金交叉检查活动，加大对欺诈骗保行为打击力度，保障医保基金安全。

13. 县域医保管理服务一体化典型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2.16 万元，执行数为 2.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该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较好；二是各级医保服务人员积极性和医保经办服务能力显著提升。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重点评价结果。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缴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8 分，等级为优秀。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级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反映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

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反映医保基金核算、精算、参保登记、权益记录、转移接续等医疗保障经办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区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医保局防欺诈骗保工作经费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80	良
2	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区级配套资金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98.87	优
3	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缴费补助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98	优
4	2023 年财政承担职工长期护理险金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62	中
5	财政应承担的区直离休人员医保金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68	中
6	打击欺诈骗保举报奖励工作经费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88.2	良
7	罗庄区建国前老党员 “补充医疗保障基金”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78	中
8	城乡医疗救助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85.2	良
9	中央、省级、市级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85.55	良
10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98	优

11	城乡医疗救助（中央、省级补助资金）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90.26	优
12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第二批）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99	优
13	县域医保管理服务一体化典型项目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98	优

2023 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罗庄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老党员“补充医疗保障基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补充医疗保障基金”主要用于保障全区建国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建国前老党员“补充医疗保障基金”财政、党费资金及时划拨到位，让建国前老党员看病无忧，病有保障。			通过建立“补充医疗保障基金”，健全完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老党员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切实解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老党员的实际困难和问题，确保每一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老党员都能安享晚年生活、共享改革发展成果，2023 年度共发生“补充医疗保障基金”3.26 万元，由于财政资金紧张，未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5 万元	3.25637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全区建国前老党员数量	16 人	16 人	10	10	
			建国前老党员享受待遇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符合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到位及时率	100%	0%	10	0	财政资金紧张，未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建国前老党员就医负担	减轻	减轻	15	15	
			政策知晓率	≥90%	≥90%	15	15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建国前老党员满意 度	≥90%	≥90%	5	4	财 政 资 金 紧 张，未及时足 额拨付到位
			市局满意度	≥90%	≥90%	5	4	财 政 资 金 紧 张，未及时足 额拨付到位
总分			78					

2023 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中央、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3	100.3	64.7	10	64.51%	6.4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3	100.3	64.7	-	64.5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医疗救助群体为：民政部门认定的低收入人口，乡村振兴部门认定的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和返贫致贫人口，苯丙酮尿酸症患者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特殊困难人员，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负担，缓解居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现象。			通过拨付资金 64.7 万元，完成救助人次 788 人次，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负担，缓解居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现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0.3 万元	64.7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一站式”医疗救助结算人次	≥1071 人次	788 人次	10	7.36	财政资金紧张，未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一站式”医疗救助即时结算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低保人员住院救助比率	≥30%	≥30%	10	10	
		时效指标	救助金到位及时率	100%	64.51%	10	6.45	财政资金紧张，未及时足额到位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城乡医疗救助对象就医经济负担	减轻	减轻	15	15	
			政策知晓率	≥90%	≥90%	15	15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市局满意度	≥90%	≥90%	5	5	
			救助对象满意 度	≥90%	≥90%	5	5	
总分			90.26					

2023 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区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40	2976	2942.1312	10	98.86%	9.8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40	2976	2942.131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我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区级补助足额完成，保障参保人员参保权益。			2023 年度 2942.1312 万元补助足额到位，保障参保人员参保权益，减轻参保人员就医负担。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2976 万元	2942.1312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47.5 万人	45.9708 万人	10	10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符合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参保人员就医经济负担	有效	有效	15	15	
			政策知晓率	≥90%	95%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95%	5	5	
			市局基金管理科满意度	≥90%	80%	5	4	资金到位不及时
总分			98.87					

2023 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缴费补助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27.5	1891.5	1860.945	10	98.38%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27.5	1891.5	1860.94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我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财政代缴足额完成，保障特殊人群按时享受医保待遇。			特殊人群财政代缴足额到位，减轻特殊人群参保经济压力，保障了特殊人群按时享受医保待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891.50万元	1860.945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5.54万人	5.4474万人	10	10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符合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时效指标	补助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参保人员就医经济负担	有效	有效	15	15	
			政策知晓率	≥90%	95%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95%	5	5	
			市局基金管理科满意度	≥90%	80%	5	3	资金实际到位时间晚于市局要求到位时间
总分			98					

2023 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财政承担职工长期护理险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	135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5	135	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职工和退休人员，纳入长期护理保险覆盖范围，经评定后符合条件的，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待遇，进而减轻参保患者家庭的事务性和经济负担。			由于财政资金紧张，2023 年度财政承担职工长期护理险金未到位，进而影响参保职工参保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35 万元	135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9 万人	9 万人	10	10	
			应补尽补率	100%	0%	10	0	财政紧张，资金未到位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符合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时效指标	补助到位及时率	100%	0%	10	0	财政紧张，资金未到位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参保人员就医经济负担	有效	部分有效	15	12	财政紧张，财政承担部分资金未到位，影响职工参保权益
			政策知晓率	≥90%	≥90%	15	15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 意度	≥90%	≥60%	5	3	财政紧张,资金 未到位
			市局基金管 理科满意度	≥90%	≥60%	5	2	财政紧张,资金 未到位
总分			62					

2023 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打击欺诈骗保举报奖励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0.02	10	2%	0.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1	0.0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医保基金监管举报制度完善，运行规范，群众就医保障有力，医疗机构违法违规行为得到全面遏制。			完善了医保基金监管举报制度，有效遏制医疗机构违法违规行为，守护医疗保障基金安全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额	1 万元	0.02 万元	10	8	由于举报人匿名，不能顺利支付举报奖励金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举报人奖励数量	≥1 人次	1 人次	8	8	
			举报医药机构数量	≥1 家	1 家	8	8	
		质量指标	医药机构违规违约的处罚率	100%	100%	7	7	
			举报医药机构检查率	100%	100%	7	7	
			举报问题查实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奖励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稽核工作投诉数	≤3 个	0 个	15	15	
			提高医保基金守护积极性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市局基金监管 科满意度	≥90%	≥90%	5	5	
			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88.2					

2023 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7.5	297.5	76.34	10	26%	2.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7.5	297.5	76.34	—	26%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医疗救助群体为：民政部门认定的低收入人口，乡村振兴部门认定的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和返贫致贫人口，苯丙酮尿酸症患者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特殊困难人员，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负担，缓解居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现象。			拨付金额 76.34 万元，完成救助人数 3920 人，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负担，缓解居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现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297.5 万元	276.34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一站式”医疗救助结算人数	≥1800 人	3920 人	10	10	
			“一站式”医疗救助即时结算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低保人员住院救助比率	≥30%	≥30%	10	10	
		时效指标	救助金到位及时率	100%	26%	10	2.6	财政资金紧张，未及时足额到位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90%	15	15	
			减轻城乡医疗救助对象就医经济负担	减轻	减轻	15	15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市局满意度	≥90%	≥90%	5	5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85.2					

2023 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第二批）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1	18.1	18.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1	18.1	18.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通过提升区级医保服务大厅、街镇医保工作站硬件设施水平，努力为广大群众提供全面、舒适、便捷、高效的办事环境；2. 通过印制医保政策宣传材料，积极开展医保政策宣传活动，持续营造医保政策宣传良好氛围。3. 通过开展医保基金交叉检查活动，加大对欺诈骗保行为打击力度，保障医保基金安全。			1. 通过为医保服务大厅和街镇医保工作站配备硬件设施水平，努力为广大群众提供全面、舒适、便捷、高效的办事环境；2. 通过印制医保政策宣传材料，积极开展医保政策宣传活动，持续营造医保政策宣传良好氛围。3. 通过开展医保基金交叉检查活动，加大对欺诈骗保行为打击力度，保障医保基金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18.1 万元	18.1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交叉检查机构任务数完成率	100%	100%	10	10	
			开展村（社区）级医保服务提供帮办、代办服务的村（社区）的数量	140 个	≥140 个	10	10	
		质量指标	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构建县乡村三级医保服务网络	构建县乡村三级医保服务网络	10	10	
时效指标		群众办事服务半径	≤15 分钟	≤15 分钟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策知晓度	≥80%	≥80%	15	15	
			经办服务能力	提升	提升	15	14	经办服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9					

2023 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保局防欺诈骗保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4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4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广泛宣传，提高大家医保意识，全面规范医保服务行为；通过市内外稽核行动，有效查处欺诈骗保行为，降低欺诈骗保行为发生率，真正保障医保基金运行安全。			开展宣传引导和警示教育，切实营造医保基金监管全民动员、人人知晓、广泛参与的浓厚社会氛围；通过开展稽核行动，加大对欺诈骗保违法违规行为打击力度，保障医保基金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额	4 万元	0 万元	10	0	项目金额进行压减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稽核调查药店数量	≥100 家	267 家	8	8	
			稽核调查医疗机构数量	≥100 家	301 家	8	8	
		质量指标	医药机构稽核覆盖率	≥90%	100%	7	7	
			医药机构违规违约处罚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稽核调查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违规违约处罚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追回或节省医保资金数	≥200万	738.94万	10	10	
			医疗机构行政处罚金额	≥10万	85.79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医疗机构运行合规	程度较高	程度较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被稽核医疗机构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80					

2023 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财政应承担的区直离休人员医保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	55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	55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罗庄区离休人员医疗保险及时参保缴费，确保待遇正常发放。			由于财政资金紧张，2023 年度财政应承担的区直离休人员医保金未及时足额到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离休人员医疗保险筹集标准	45836 元/人	45836 元/人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财政代缴企业离休人员人数	5 人	5 人	10	10	
			财政代缴机关事业单位离休人员人数	7 人	7 人	10	10	
		质量指标	离休人员医疗保险应发尽发率	100%	0	5	0	财政紧张，资金未及时到位
			离休人员医疗保险发放正确率	100%	0	5	0	财政紧张，资金未及时到位
	效益指标（30分）	时效指标	区级财政补助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0	10	0	财政紧张，资金未及时到位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90%	20	20	
			保证离休人员按时足额享受医保待遇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 满意度	≥90%	≥90%	5	5	
			财政代缴离休 人员满意度	≥90%	≥90%	5	3	财政紧张，资 金未及时到 位
总分			68					

2023 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央、省级、市级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7.8	227.8	120.7	10	52.99%	5.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7.8	227.8	120.7	—	52.9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医疗救助群体为：民政部门认定的低收入人口，乡村振兴部门认定的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和返贫致贫人口，苯丙酮尿酸症患者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特殊困难人员，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负担，缓解居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现象。			通过拨付资金 120.7 万元，完成救助人次 1188 人次，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负担，缓解居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现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227.8 万元	120.7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一站式”医疗救助结算人. 次数	≥2400 人/次	1188 人/次	10	4.95	财政资金紧张，未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一站式”医疗救助即时结算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低保人员住院救助比率	≥30%	≥30%	10	10	
		时效指标	救助金到位及时率	100%	52.99%	10	5.3	财政资金紧张，未及时足额到位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城乡医疗救助对象就医经济负担	减轻	减轻	15	15	
			政策知晓率	≥90%	≥90%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局满意度	≥90%	≥90%	5	5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85.55					

2023 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	12	1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	12	1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提升医保服务大厅、基层医保工作站硬件设施水平，打造医保主题广场，努力为广大群众提供全面、舒适、便捷的办事环境，不断提升参保群众医保满意度。			通过为医保服务大厅配置电脑和打印机，为基层医保工作站制作标牌标识，拍摄医保服务站专题片 1 个，打造医保主题广场 1 个，持续营造医保政策宣传良好氛围，为广大群众提供全面、舒适、便捷的办事环境，提升了参保群众医保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2 万元	12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街镇医保工作站数量	8 个	8 个	10	10	
			国企和高校工作站数量	2 个	2 个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经办人员积极性	提高	提高	15	14	经办人员积极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经办服务能力	提升	提升	15	14	经办服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经办机构人 员满意度	≥90%	≥90%	5	5	
			参 保 群 众 满 意度	≥90%	≥90%	5	5	
总分			98					

2023 年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县域医保管理服务一体化典型项目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6	2.1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6	2.1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村级医保服务人员岗位补贴,有效提升医保服务人员积极性和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各级医保服务人员积极性和医保经办服务能力显著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村级医保服务人员岗位补贴资金总成本	≤2.16万元	2.16万元	5	5	
			村级医保服务人员岗位补贴资金人均标准	150元/人/季度	150元/人/季度	5	5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开展村（社区）级医保服务提供帮办、代办服务的村（社区）的数量	143个	143个	15	15	
		质量指标	开展村（社区）级医保服务提供帮办、代办服务的村（社区）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构建县乡村三级医保服务网络	已初步构建起县乡村三级医保服务网络	10	9	部分医保工作点服务质量和水平有待提高。加强医保能力和服务态度培训，更好服务群众。
		时效指标	群众办事服务半径	15分钟	构建起15分钟服务圈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策知晓率	≥80%	≥80%	15	15	
			经办人员积极性	提高	服务积极性有较大提高	15	14	部分医保工作点服务积极性有待提高。加强服务意识培训，为群众周到的服务。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98					

2023 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缴费补助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3 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缴费补助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 7 月

为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效率，保证绩效评价的客观性、公正性，使预算资金达到产出的效果，现将 2023 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缴费补助项目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实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矛盾的重要举措，是改善人民群众基本生活、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根据临医保发[2022]30 号文件精神，我市对特困人员按照每人 350 元标准给予全额资助，对低保对象、返贫致贫人口、低保边缘家庭成员及防止返贫检测帮扶对象按照每人 150 元定额资助，个人缴费标准与定额资助的差额部分由县区财政给予补助。县级以上政府规定的其他困难群众特殊人员，由区政府根据当地财力情况对其个人缴费给予代缴或适当补助。

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年初预计 53500 人（其中残疾人 8300 人、优抚 2700 人、70 岁以上老人 39500 人，缴费标准为 350 元/人；另低保 1500 人、贫困 1500 人，缴费标准为 200 元/人），共需缴费补助 1827.50 万元。

（二）项目具体资金安排

2023 年度我区特殊人群实际人数 54474 人，超出年初预计人数 974 人，我局依据实际人数，根据项目支出调剂有关规定，调增该项目 64 万元，调整后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91.50 万元，实际执行 1860.945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一）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方面，实际参保人数为54474人；质量指标方面，实现应补尽补率100%，补助标准符合率100%，即特殊人群均实现个人缴费由财政足额代缴；时效指标方面，实现补助到位及时率100%。

（二）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方面，能够有效减轻参保人就医经济负担，财政代缴后，特殊人群享受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报销的各项政策；特殊人群保费全部由财政代缴，实现基金补助全覆盖；通过宣传，政策普及，形成全社会人人知晓该政策的良好氛围。

（三）满意度指标

实现参保人员即特殊人群对财政代缴居民医保费满意，社会公众对该政策关心关爱弱势群体的理解；2023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缴费补助足额到位，市局对我区补助资金能够足额到位也比较满意。

三、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自评，按照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类指标，对项目资金从预算到支出过程及项目效果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从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出发，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关键因素，提出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及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规定等的相关建议。

（二）评价原则和方法

1、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做到指标合理、标准科学、方法适当、结果可信。

(2) 绩效相关。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3) 公开透明。评价结果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

(4) 激励约束。评价结果与项目的设立、保留、整合、调整和退出相挂钩，作为改进管理、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

2、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经济性原则，依据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及公众评判法相结合，通过评价指标体系中的各项指标的实际完成情况与评价标准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并进行量化处理得到综合评价分值。

(三) 工作方法

在本次评价过程中，针对项目的情况组成评价组，确定具体实施方案。具体步骤如下：

1、结合项目科室自评结果，了解项目资金的基本情况，听取项目实施情况介绍；

2、现场调查取证，实地询问财政代缴特殊群体，确认其是否能正常享受医保待遇，为整个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收集基础

数据；

3、引入政府绩效管理原理，对项目从决策、管理、效果等三个方面，内部控制和外部影响两个角度进行逻辑分析，建立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对资金使用效益评分，分析、检验项目资金的使用是否实现绩效目标；

5、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形成评价结论，经复核和交换意见后，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四）评价结果

2023 年特殊人群共计 54474 人，其中：残疾人 8528 人，优抚 2750 人，孤儿 158 人，70 周岁以上老人 39995 人，低保 1737 人，贫困人员 1306 人。根据参保人数，向财政申请资金 $51431 \text{ 人} \times 350 \text{ 元/人} + 3043 \times 200 \text{ 元/人} = 1860.945 \text{ 万元}$ 。财政分两批次拨付资金，一部分财政代缴资金通过税务征缴 1815.39 万元，另一部分财政代缴资金通过专户上解市局 45.555 万元，2023 年底已全部代缴上解到位。

根据项目立项，实施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了自评。在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都按预期目标，产生了良好的效果，自评得分 98 分。

四、项目效果情况

全区特殊人群实现个人医保费用全部由政府代缴，应补尽补率和到位及时率达到 100%，参保对象和社会公众对该项目

满意度高，特殊人群及时享受居民医保基本医疗保险报销政策。

（一）项目支出绩效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涉及的总体思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核心，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山东省省级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鲁财预〔2011〕67号），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为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指标解释。绩效评价结果实行百分制，满分为100分。项目得分90分（含）以上，评价等级为“优”；80分（含）至90分，评价等级为“良”；60分（含）至80分，评价等级为“中”；小于60分，评价等级为“差”。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基本情况。

2023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缴费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指标解释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绩效目标合理性	6	项目是否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所设定的绩效目标和指标是否符合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绩效指标明确性	6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6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执行率	6	项目实际支出与项目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过程	财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财务监控有效性	8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产出	项目产出	补助发放的准确性	12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完成的质量。
		补助发放的及时性	12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效果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10	项目实施对社会带来的直接或间接的影响情况。
		群众满意度	15	项目实施后群众的认可度和满意度情况。

（二）项目效果情况

1、项目投入情况

（1）项目立项规范性。实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矛盾的重要举措，是改善人民群众基本生活、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根据临医保发[2022]30 号文件精神，我市对特困人员按照每人 350 元标准给予全额资助，对低保对象、返贫致贫人口、低保边缘

家庭成员及防止返贫检测帮扶对象按照每人 150 元定额资助，个人缴费标准与定额资助的差额部分由县区财政给予补助。县级以上政府规定的其他困难群众特殊人员，由区政府根据当地财力情况对其个人缴费给予代缴或适当补助。我局严格按照政策规定将此项目列入年度预算，并按要求设置项目年度工作目标，此项目立项规范。目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2）绩效目标合理性。2023 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缴费补助项目年初按照要求分别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方面设定了绩效目标，总体来看，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目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3）绩效指标明确性。2023 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缴费补助项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比较明确。目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4）资金到位率。2023 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缴费补助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1827.50 万元，全年预算资金 1891.50 万元，2023 年度应到位资金 1860.94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860.94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目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5）资金执行率。2023 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缴费补助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1827.50 万元，全年预算资金 1891.50 万元，实际执行 1860.945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8.38%。目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2、项目过程情况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罗医保发〔2020〕45号印发《罗庄区医疗保险基金财务内部控制制度》等五项制度，虽然制定了制度，但制度更新不够及时。目标分值3分，得分2分。

（2）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资金拨付手续齐全，专款专用，独立核算。目标分值10分，得分10分。

（3）财务监控有效性。我局制定了财务管理办法，资金拨付按规定程序进行审批，财务监控制度有效运行。目标分值8分，得分8分。

3、项目产出情况

（1）补助发放的准确性。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缴费补助款已全部准确发放到位。目标分值12分，得分12分。

（2）补助发放的及时性。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缴费补助款已全部发放到位，但晚于市局要求的资金到位时间。目标分值12分，得分11分。

4、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通过对残疾、重点优抚对象、70岁以上老年人等特殊群体代缴全部个人应缴费用，切实减轻了他们的就医经济负担，进而提高了该政策的知晓率。目标分值10分，得分10分。

（2）群众满意度。通过2023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缴费补助项目的实施，特殊群体享受到了权益，减轻了他

们的就医经济负担，群众对此项目的实施是非常满意的。目标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3 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人群缴费补助项目得分 98 分，总体评价是：优。

（二）存在问题

项目在数据测算上不够精准。在做 2023 年度项目预算时，根据当时掌握的数据推断的人数是 53500 人，实际执行过程中享受参保补贴人数是 54474 人，测算数据与实际数据存在偏差。

（三）相关建议

加强项目精确性尤其是参保人数的测算。在进行数据测算时，要与其他相关单位沟通联系，尽可能收集更多的数据材料，保证数据测算的准确性。